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任何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China Jinmao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817)

公告

於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註冊中期票據獲得通過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金茂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上海金茂」）近日收到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發出的日期為2021年3月30日的兩份接受註冊通知書（「通知書」）。根據通知書，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已接受上海金茂關於發行金額合計為人民幣5,000,000,000元的中期票據（「中期票據」）的註冊申請，自通知書落款之日起，即2021年3月30日起，兩年內有效。上海金茂可在該有效期內分期發行中期票據。

本公司將就上海金茂中期票據發行之具體安排於適當時另行發佈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寧高寧

香港，2021年4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非執行董事寧高寧先生（主席）、楊林先生、安洪軍先生、程永先生及王威先生；執行董事李從瑞先生、江南先生及宋鏐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蘇錫嘉先生、孫文德先生、高世斌先生及鍾偉先生。